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汇总)

目 录

第一部分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内设 4 个科室：党政办公室、环境卫生管理科、市容综合科、市政园林科。本单位的主要职能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市政、园林绿化、环境卫生、林业、城市市容综合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实际拟订全区相关方面的实施细则、工作目标和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区市政设施、环境卫生、园林绿化、景观照明等方面的管理；组织、协调环境综合治理和城市管理重大活动。

（三）负责全区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及管理；组织或参与辖区市政设施、园林绿化、景观照明、慢行系统等项目的规划、建设、维护和升级改造工作。

（四）负责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日常工作及开展全区爱国卫生工作。

（五）负责全区林业和森林防火等方面的工作。

（六）负责区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工作。

（七）负责对辖区各街道办事处有关园林绿化、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爱国卫生、垃圾分类等城市管理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考核。

二、人员构成情况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本级编制人数 27 人，实有人数 27 人；雇员实有人数 15 人，劳务派遣实有人数 21 人；离退休人员 21 人。

下属事业单位 5 个：福田区环境卫生管理所、福田区圃工所、福田区机械化清扫所、福田区环卫机运队、数字化城管技术服务中心。含有在编实有人数 192 人，在编退休人员 390 人，雇员 15 人，在职市下放临工 10 人，市下放退休临工 135 人。

车辆情况，其中小轿车 3 台，人货车（的士头）2 台，中巴 1 台，专用垃圾车 15 台，共 21 台。

第二部分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汇总）

财决批复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6,948.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524.6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27.55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4,932.0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51,473.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6,975.62	本年支出合计	51	56,930.6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617.19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617.19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662.14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662.14
	28			57	
总计	29	57,592.81	总计	58	57,592.81

注：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二、收入决算表（汇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6,975.62	56,948.07	0.00	0.00	0.00	0.00	27.55
205			教育支出	524.62	52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524.62	52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24.62	52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2.07	4,93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32.07	4,93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20	33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97.87	4,59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518.94	51,491.39	0.00	0.00	0.00	0.00	27.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92.93	2,766.16	0.00	0.00	0.00	0.00	26.76
2120101			行政运行	1,757.43	1,75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35.50	1,008.74	0.00	0.00	0.00	0.00	26.76

财决批复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826.68	11,826.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0,092.51	10,092.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34.17	1,734.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899.34	36,899.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7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899.34	36,899.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79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三、支出决算表（汇总）

财决批复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6,930.67	14,748.41	42,182.26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524.62	0.00	524.62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524.62	0.00	524.62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24.62	0.00	524.6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32.07	4,932.0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932.07	4,932.07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20	334.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97.87	4,597.8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473.99	9,816.35	41,657.6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766.16	1,757.43	1,008.74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757.43	1,757.43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8.74	0.00	1,008.74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826.68	0.00	11,826.68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 设	10,092.51	0.00	10,092.51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1,734.17	0.00	1,734.17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881.15	8,058.92	28,822.23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6,881.15	8,058.92	28,822.23	0.00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汇总）

财政批复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948.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524.62	524.62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4,932.07	4,932.07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51,473.99	51,473.9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6,948.07	本年支出合计	49	56,930.67	56,930.6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449.6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467.07	467.07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	449.68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57,397.75	总计	54	57,397.75	57,397.75	0.00

注：1. 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汇总）

财政批复 05 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出结转	项目支出 出结转 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出结转	项目支出 出结转 和结余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449.68	0.00	449.68	56,948.07	14,748.41	42,199.66	56,930.67	14,748.41	42,182.26	467.07	0.00	467.07	0.00
20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524.62	0.00	524.62	524.62	0.00	524.62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0.00	0.00	0.00	524.62	0.00	524.62	524.62	0.00	524.62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524.62	0.00	524.62	524.62	0.00	524.6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4,932.07	4,932.07	0.00	4,932.07	4,93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4,932.07	4,932.07	0.00	4,932.07	4,93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 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0.00	0.00	0.00	334.20	334.20	0.00	334.20	33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0.00	0.00	0.00	0.00	4,597.87	4,597.87	0.00	4,597.87	4,597.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文 出	449.68	0.00	449.68	51,491.39	9,816.35	41,675.04	51,473.99	9,816.35	41,657.65	467.07	0.00	467.07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	0.00	0.00	0.00	2,766.16	1,757.43	1,008.74	2,766.16	1,757.43	1,00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1,757.43	1,757.43	0.00	1,757.43	1,757.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1,008.74	0.00	1,008.74	1,008.74	0.00	1,00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	0.00	0.00	0.00	11,826.68	0.00	11,826.68	11,826.68	0.00	11,82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 础设施建设	0.00	0.00	0.00	10,092.51	0.00	10,092.51	10,092.51	0.00	10,092.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 社区公共设 施支出	0.00	0.00	0.00	1,734.17	0.00	1,734.17	1,734.17	0.00	1,734.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 境卫生	179.81	0.00	179.81	36,898.55	8,058.92	28,839.63	36,881.15	8,058.92	28,822.23	197.20	0.00	197.2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 环境卫生	179.81	0.00	179.81	36,898.55	8,058.92	28,839.63	36,881.15	8,058.92	28,822.23	197.20	0.00	197.2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 区支出	269.87	0.00	269.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9.87	0.00	269.87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 社区支出	269.87	0.00	269.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9.87	0.00	269.87	0.00	0.00

注：1. 本表依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汇总）

财政批复 06 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212.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4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73.73	30201	办公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39.39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443.1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3.78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75.31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0.93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5.9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20.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50.22	30211	差旅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889.37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2.6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00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03.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1,165.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00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249.32	30229	福利费		1.9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0	39900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663.01				公用经费合计			85.4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汇总）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局(本级)

2017 年度预算数					2017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行费	
35.60	0	30.60	0	30.60	5.00	28.83	5.04	23.40	0	23.40	0.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57,592.81 万元（含年初结转和结余 617.19 万元），支出总计 57,592.81 万元（含年初结转和结余 662.14 万元）。与 2016 年决算数 44,098.37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494.44 万元，增加了 30.60%；增加的原因是：1、爱卫消杀业务增加的四害防治设施本底调查和新建香蜜公园除四害应急消杀服务等计 168 万元；2、城中村垃圾清运和公厕管理经费增加 4,000 万元；3、根据市城管局公厕革命工作要求，福田区设立高品质标杆公厕增加 600 万元；4、专项垃圾大分流临时中转用地及大件垃圾收运处理服务增加 499 万元；5、垃圾减量分类业务其他项目增加 423 万元；6、根据深圳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2017 年全市城市照明管理重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城管〔2017〕28 号）要求，开展福田区重点区域城市照明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增加 498 万元；7、新建的香蜜公园维护运行费及零星绿化等 2,300 万元；8、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检查提升综合环境增加 1,653 万元；9、城市管理零星工程等业务增加 3,353.44 万元。与 2017 年年初预算 48,225.85 万元相比，增加了 9,366.96 万元，剔除年初结转和结余 662.14 万元，所增加的项目为 2017 年大件垃圾收运处理服务、新建香蜜公园维护运行费、公厕和垃圾站清运保洁、重点区域城市照明规划编制、园林绿化的事项费用。

二、关于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56,975.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948.07 万元，占本年部门决算收入的 99.95%；其他

收入 27.55 万元，占本年部门决算收入的 0.05%。与 2016 年决算 43,262.52 万元相比，增加了 13,713.10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1、2017 年追加的环卫市政道路清扫保洁新一轮招标增加的费用 4,600 万元；2、爱卫消杀 168 万元；3、大件垃圾收运处理服务增加 922 万元；4、城市管理和园林绿化事项费用 3,572.10 万元；5、新建的香蜜公园维护运行费及零星绿化等 2,300 万元；6、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检查提升综合环境及照明规划费 2,151 万元。与 2017 年预算 59,230.98 万元相比，减少了 2,255.36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严格执行项目监督管理制度，对于不合格不达标的基建工程项目，达不到付款要求就不能付款，加强政府资金的监管。

三、关于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全年支出合计 56,930.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48.41 万元，占本年部门决算支出的 25.91%，项目支出 42,182.26 万元，占本年部门决算支出的 74.09%。与 2016 年决算 43,481.18 万元相比，增加了 13,449.49 万元，增加的原因是：1、环境卫生业务增加的费用 4,600 万元；2、爱卫消杀 168 万元；3、大件垃圾收运处理服务增加 922 万元；4、城市管理和园林绿化事项费用 3308.49 万元；5、新建的香蜜公园维护运行费及零星绿化等 2,300 万元；6、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检查提升综合环境及照明规划费 2,151 万元。与 2017 年预算 59,230.98 万元相比，减少了 2,300.31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严格执行项目监督管理制度，对于不合格不达标的基建工程项目，达不到付款要求就不能付款，加强政府资金的监管。

四、关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7,397.75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49.6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57,397.75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67.07 万元)；与 2016 年决算数 43,910.86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均增加 13,486.89 万元，主要原因为：1、环境卫生业务增加的费用 4,600 万元；2、爱卫消杀 168 万元；3、大件垃圾收运处理服务增加 922 万元；4、城市管理和园林绿化的事项费用 3,345.89 万元；5、新建香蜜公园维护运行费 2,300 万元；6、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检查提升综合环境及照明规划费 2,151 万元。

五、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930.67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14,748.41 万元，与 2016 年基本支出决算数 10,631.43 万元相比，增加 4,116.98 万元。项目支出 42,182.26 万元，与 2016 年项目支出决算数 32,829.75 万元相比，增加了 9,369.91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1、环境卫生业务增加的费用 4,600 万元；2、爱卫消杀 168 万元；3、大件垃圾收运处理服务增加 922 万元；4、城市管理和园林绿化的事项费用 3,345.89 万元；5、新建的香蜜公园维护运行费及零星绿化等 2,300 万元；6、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检查提升综合环境及照明规划费 2,151 万元。

六、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48.4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663.01 万元（主要为工资福利支出 8,212.79 万元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50.22 万元）；公用经费

85.40万元。与2016年的决算数相比，人员经费的增加是确保落实国家规定的财政供养人员应有的薪酬福利待遇。

七、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福田城管局财政拨款开支的“三公经费”全年支出决算28.83万元，较2016年的支出决算数51.22万元减少22.3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5.04万元，占“三公经费”全年支出的17.48%，较2016年实际支出数1.13万元增加3.91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9万元，占“三公经费”全年支出的1.35%，较2016年实际支出数2.43万元减少2.0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3.40万元，占“三公经费”全年支出的81.17%，较2016年实际支出数47.66万元减少24.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2017年度福田城管局全年安排出国（境）团组2批次，具体开支内容包括：赴新加坡考察1批次3人；赴香港考察1批次1人。实际发生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培训费等出国（境））经费支出5.04万元。

2、公务接待费。2017年福田城管局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9万元，较2016年减少2.04万元。全年共接待2批次24人次。具体开支内容包括：

用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考察数字化城市管理方面先进工作经验接待、济南市历下区政府城市管理经验交流考察等2批次接待工作。

3、公务用车费用。2017年福田城管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3.40万元，占“三公经费”全年支出的81.17%，较2016年实

际支出数减少24.26万元；2017年我局未更新车辆，23.40万元全部用于车辆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我局2017年公务用车保有量12台。

八、关于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局不存在该项收入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深圳市城市管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5.40万元，与2016年决算数相比，减少了19.31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办公费	18.97	9	日常维修费	
2	印刷费		10	会议费	
3	水费	13.81	11	专用材料费	
4	电费	3.95	12	福利费	1.90
5	邮电费	3.45	1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0
6	取暖费		14	一般设备购置费	
7	物业管理费	11.81	15	其他费用	
8	差旅费	8.11			
合计：					85.4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487.97万元，本年度均为政府采购服务支出。政府采购支出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7,475.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9.83%，授予小微企业合同12.4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

出总额0.07%。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7年，我局紧紧围绕市、区政府“城市质量提升年”的工作部署和区委七届二次全会精神，以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和“世界著名花城”为目标，以城市管理质量提升为主线，强力推进城市景观质量、绿色发展质量、环境卫生质量、市容秩序质量提升，辖区整体市容环境得到较大改善，城市管理工作呈现新气象。

1. 秉承工匠精神，全力推进中心城区花城品质提升。

（1）百园福田再添标杆。香蜜公园正式开园，迅速成为深圳的一张靓丽名片，被《新闻联播》、新浪网、人民网等中央、省级媒体报道，先后接待40多批次省、市及各区考察团，日均接待市民和游客约1.5万人次，最高峰达8.5万人次。高质量完成兴融、金众等6个特色社区公园建设，市城管局在我区召开花漾街区建设现场会，兴融社区公园作为样板全市推广。辖区公园总数达119个。

（2）花漾街区品质升级。在各街道精选20个街头绿地和13条支路，使用开花主题乔灌木和花卉，营造精致花卉景观的花漾街区。完成益田路、福龙路、福田口岸、皇岗口岸等重要节点景观提升工程。高标准推进地铁7、9号线沿线绿化和功能完善，启动香蜜湖路—红荔路节点景观提升及福田区保税区市花路、瑞香路等5条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3）立体绿化不断拓展。完成广深港高铁站、车公庙立交等7座立交桥桥体绿化建设，全区符合条件的3座垃圾转运站全部实现墙面绿化。完成益田小学等6个教学楼立体绿化建设。制定《福田区立体

绿化项目补贴申报说明（试行）》，鼓励辖区企业、居民参与立体绿化，计划年底出台。依托网站、微信等网络媒体，开展最美阳台宣传，鼓励更多居民参与阳台绿化。

（4）慢行系统稳步推进。实施福田中心城区慢行系统稳静化试点工程，完成鹏程一路和福中一路交叉路口改造。推进生态两廊建设，完成西廊滨海空中自行车道规划方案设计，组织专家工作坊开展方案竞赛，评选出最优改造方案。完成福田区街道设计导则编制的招标工作。完成福田中心南片区、新洲路沿线VI慢行导视系统的创意研究与规划设计，在福田中心南片区安装慢行系统导视标识。

2. 立足精细管理，全力塑造中心城区干净整洁风貌。

（1）改革路面保洁模式。开启路面冲洗模式，变“清扫为主”为“冲洗为主”，加密重点路段冲洗频次，还原路面本色。打造城中村清扫保洁监管新模式，由街道办委托股份公司对本村环境卫生状况进行日常检查监管，监管结果作为街道办考核清扫保洁公司依据之一，全面落实监管责任。

（2）环卫设施改造升级。完成益田南垃圾转运站垃圾站及新洲村垃圾站的升级改造，打造示范样板工程，全市召开现场会推广我区经验。在全区6座市政垃圾站点安装新型除臭设备，消除邻避影响。完成福田农批等17座社会公厕升级改造、福田保税区和梅园等2座小型街心艺术公厕建设。

（3）环境整治成效显著。全面推进“净化”整治，完成田面村、河背村、沙嘴村等9个城中村“净化”验收及皇岗村“示范村”验收。严格落实局领导挂点街道制度，发现并整改环境问题636宗。开展城市管理“补短板”专项整治行动，重点补齐集贸市场、公共厕所、垃

圾转运站、垃圾收集点等六方面“短板”，检查卫生死角471处，整治环境问题96宗，清理垃圾杂物8吨，城区市容面貌焕然一新。

（4）垃圾分类领跑全市。率先在全市实现辖区分类容器全覆盖，设置各类投放设施60000余个。印制家庭指引90万份，小区投放率达100%。率先在全市实施有害垃圾、餐厨垃圾、大件垃圾、绿化垃圾等八大类生活垃圾大分流处理，实现垃圾回收和资源化再利用。全年共填埋量生活垃圾约73万吨，同比降低6%，每日减少填埋约100吨，垃圾减量速度和减量幅度创近年新高。

3. 实施综合治理，全力刷新中心城区市容景观形象。

（1）景观照明全面提升。完成会展中心、星河中心、中心公园水景等8处灯光照明提升项目。加快推进北环大道、滨河滨海大道等桥梁、中心区重点楼宇及通新岭片区等照明提升项目，目前已完成概念方案设计，正进行深化设计。实施华强北商圈视觉一体化改造升级，完成茂业百货、华强电子世界等9个楼宇外立面升级改造，烘托更为热烈的商业氛围。

（2）城市家具清洗刷新。对报刊亭、一米阳光商务驿站、平价售卖车、早餐车等四类经营性城市家具进行清洗刷新和样式更新，完成全区8条主要道路两侧约166处建筑楼宇外立面清洗，顺利通过市城管局的检查验收。

（3）共享单车管理规范。率先在全市组建40人队伍，配备10台车，开展共享单车百日攻坚治理行动，规范清理共享单车24万余辆。联合区综合执法局约谈7家共享单车企业，签署《关于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规范管理整治会议备忘录》，率先在全市开展执法行动，处罚单车企业6家，扣押单车906辆，处罚金额10万元。

4. 创新工作模式，全力提升中心城区城市管理效能。

(1) “路长制”深入推进。充分利用“路长制”平台破解城市管理难题，协调解决各类市容环境问题464余宗，清理乱堆放2018处，清理卫生死角1028处，清理建筑垃圾323.95吨，清洗更新城市家具2923件。2017年，“路长制”得到了国家审计署的充分肯定。

(2) 智能监管成效显著。启用福田区城市管理质量智能监管系统，对全区环卫、爱卫、绿化等实施情况进行全方位监管，立案2451宗，扣款67163元。开展香蜜公园智慧园区建设，通过物联网、智能视频监控等手段，实现公园管理精细化、智慧化，打造全市公园智能化管理新标杆，目前已完成总体项目的80%。

(3) 森林防火常抓不懈。引入无人机实施林地火情全方位立体监控。完成梅林山林地三维地图制作及电子桩平面管理系统建设，为扑火救援、制定灭火方案等提供数据支撑。开展森林防火宣传，发放宣传品9000多份，提高市民的防火意识。组建森林消防大队，开展安托山森林火灾应急演练，提升我区森林火灾的灭火能力。

总体上看，2017年我局围绕部门职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财政、税收、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部门的制度比较健全，资产管理、人员管理等方面执行良好，项目管理、监督比较到位，各项工作完成情况良好，达到了预期效果，所使用财政资金较好实现了社会效益。

4、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6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

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垃圾压缩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4 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当年从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大部分为以前年度政府采购项目结转形成的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如财政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财政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如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和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和提供服务所发生的工作支出。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指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住宅、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支出等。

农林水事务（类）支出：指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林业支出支出等。

住房保障（类）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

其他支出：指除以上支出（类）以外的其他政府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是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的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局

2018年10月23日